

说明 1-1:

关于 2021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 67745 万元，其中：

一、税收返还

2021 年对下税收返还预算安排 2742 万元，包括：消费税、增值税返还 1243 万元，所得税、营业税返还 1499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1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预算 40927 万元，其中：

1.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2900 万元；
2. 农业税转移支付补助 4383 万元；
3.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2915 万元；
4. 保障性转移支付补助 22206 万元；
5. 增资转移支付补助 8523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21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预算 24076 万元，其中：

1. 科学技术补助预算 132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科研；
2. 文化体育与传媒补助 119 万元，主要用于图书馆免费开放运行；

3. 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 8211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

4. 节能环保补助 2948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污泥处理运行费；

5. 城乡社区事务补助 1677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卫一体化费用；

6. 农林水补助 6810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补助 330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矿产资源整治；

8.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补助 1849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企业发展；

9. 住房保障补助 2000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建设。

说明 1-2:

关于 2021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安排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226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专项资金 22675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补偿和基础设施建设。